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财政事权”名称：污染防治

对应“政策任务”数量：1个地市项目库建设项目

预算部门：（公章）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填报人姓名：苏罡

联系电话：18475508118

填报日期：2023年5月10日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下达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地市项目库建设资金 120 万元，分配至“汕尾市 2022 年生态环境专项资金市级项目库建设项目”。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谋划汕尾市短板弱项的方向项目，确保水污染防治、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及低碳试点示范、土壤污染防治、地下水污染防治、固体废物与化学品污染防治、核与辐射安全及污染防治等类型工程类项目通过省复核的总数不少于 10 个，或通过省复核且获得中央或省级资金支持的工程类项目数不少于 5 个。

目前，项目已开展实施。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得分 87 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项目正在实施。2022 全年通过省复核项目工程类 12 个，非工程类 42 个。2022 年全年获得省资金支持工程类项目数量 7 个。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各县（市、区）项目谋划积极性不强，项目谋划能力不足。

三、改进意见

建议省厅加强对汕尾市各领域项目谋划业务指导，派各业务

部门骨干力量支持汕尾项目谋划。